

阿道尔夫

〔法〕贡斯当著

法国婚恋小说十种





法国婚恋小说十种

阿道尔夫

[法] 贡斯当著

王聿蔚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阿道尔夫/(法)贡斯当(Constant, B.)著;王聿蔚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4.2

(法国婚恋小说十种)

书名原文:Adolphe

ISBN 7-02-001745-2

I.阿…

II.①贡…②王…

III.①中篇小说-法国-近代-选集 ②婚恋小说-法国-近代-选集

IV. I565.447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787×960 1/32 5.25印张 2插页 95千字

1994年2月北京第1版 1994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0,000

定价 3.30 元

目 次

阿道尔夫	1
瑟茜尔	97

阿 道 尔 夫

我二十二岁从哥廷根大学毕业，我的父亲已经当上大臣，他有意让我先到欧洲那些最著名的国家里去游历一番，然后回到他的身边，再把我安插到他主管的部门里去，以便有朝一日成为他的接班人。虽然学校里风气散漫，但我通过发愤攻读依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成为学友中间的佼佼者。因此，父亲很可能对我寄予了过高的厚望。

这种殷切的希望使他对我犯过的许多过失都采取姑息宽容的态度。他从来没有让我为此尝过苦头，他总是一味地满足、有时还迎合我在这方面的要求。

不幸的是，他的这种做法与其说是慈爱的，倒不如说是高尚而又宽厚的。他完全有权利得到我的感激和尊重，但在我们之间却从来不存在什么信任。他的思想说不出的尖刻，这与我的性情并不相投。我那时满心的希望，便是能够沉浸在一种朦胧、亢奋的情绪中，因为这样一种感受可以使心灵超出平凡的境界而得到升华，把周围的一切全都视如敝屣。我觉得我的父亲并不是一位批评家，而是一位冷峻、挑剔的旁观者，起初他总是带着轻蔑的微笑，不一会儿便急不可待地将谈话草草收场。在我一生中最初的十八个年头里，我根本记不起我与他是否有过一

小时的交谈。他写给我的信总是深情依依，里面全是对我的告诫，既通情达理，又娓娓动人。但是只要我们彼此一见面，他就显得很不自在，我对此无法理解，只是感到浑身不快，难以忍受。我那时还不懂得什么叫做腼腆羞怯，这是一种内心的痛苦，它会伴随我们一直走到生命的尽头，把我们心灵中最深挚的情感压抑摧残；有了它，我们的谈话便失去了活力，话到嘴边却走了意思，只能用一些含糊其辞的字眼或者多少带点苦涩的嘲讽来表达自己的想法，好像我们是要进行报复，报复那一种我们自己感受到却无法让人理解的痛苦心情。我那时也不知道，我的父亲在与他的儿子相处时竟然也会感到羞怯，他往往长时间地等待着，等待着我向他表示亲近，可是他那满脸的秋霜却又使我动弹不得，于是他便含着眼泪走开，到其他人面前抱怨说我一点儿也不爱他。

我在他的身边感到拘谨，这一点大大地影响了我的性情。我与他一样羞怯畏缩，但却比他更容易感情冲动，因为我年轻，我逐渐习惯于把感情深深地埋在心底，自己一个人暗暗筹划，只想单枪匹马地去行动，把别人的看法、关心和帮助，甚至于他们本人的在场，都认为是对我的一种折磨，一种障碍。我养成了这样一种习惯，从不把我的心事对别人讲，只是在非说不可的情况下才勉强谈及，却又没完没了地开玩笑想活跃一下气氛，为的是能够稍感轻松一些，还可以藏起自己的真实意图。就这样，我缺乏一种信任感，时至今日朋友们仍然就此责备我，我很难与别人进行严肃正经的谈话，这毛病总是难以改掉。

与此同时却出现了这样一种后果，我渴望能够无拘无束地生活，拚命想挣脱我四周的一切羁绊，并且一天到晚提心吊胆，生怕这种束缚会再次出现。我只有在独自一个人的时候才感到自由自在，这样的情绪甚至直到今天仍然时时表现出来：在一些无关紧要的情况下，当我左右为难需要做出抉择的时候，看到他人的面孔我就会感到心烦意乱，自然而然想躲开他们，以便自己平心静气地斟酌考虑。但是像这类人物身上所有的那种深刻的个人主义我却一点儿也不具备，一方面我只关心自己，另一方面我对自己的考虑却又少得可怜。我的心里需要感情的滋润，这一点我并未觉察，这种要求不仅没有得到满足，反而使我对于能够打动我、吸引我的一切事物都逐渐丧失了兴趣。而且由于想到人总有一死，那种对于万事万物的淡漠情绪便更加根深蒂固，这样的念头在年轻时代就强烈地震撼过我，我也从来没有想到过人们会轻而易举地把它忘却。我在十七岁时曾亲眼看到过一位年迈的妇人死去，她那卓越而又古怪的思想方法在当时就已经开始对我产生巨大的影响。和其他许多女人一样，这个女人在她刚一踏上人生道路之际，便以巨大的勇气和非凡的才干冲向那个她并不了解的世界；她也和其他许多女人一样，由于不肯俯就那些虚伪却又免不掉的世俗礼节，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美好的希望化为泡影，青春也索然寡味地消失殆尽，衰老的皱纹爬上了她的面颊，却没有使她屈服。她住在离我们的一处田庄不远的一幢别墅里，愤世嫉俗，深居简出，仅仅靠着精神的力量

支撑着自己,对于世上的一切都要探索思量。在将近一年的时间里,我与她常常不知疲倦地交谈,我们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探讨人生的奥秘,并且认为死亡就是万物之终结。我们不知多少次谈到过死亡,到后来我亲眼看见死神夺去了她的生命。

这件事使我深深地感到命运的无常,而且从那以后我的心里就一直充满了朦朦胧胧的幻想,我更喜欢阅读感叹人生短促的诗篇,我还觉得人们不值得花费任何努力去追求任何目的。奇怪的是随着岁月的流逝,年龄的增长,这种感觉实在是越来越淡漠。莫不是因为希望本身就孕含着值得怀疑的东西,而当这种希望离开人们的时候,人生就变得更加严峻、更加实际?莫不是因为人生随着幻景的消失而显得愈加真实,就像天际的雾霭消散的时候,远山岂不更加历历分明?

我离开哥廷根之后,便来到这个小小的 D 城。这座城市是一位亲王官邸的所在地,这位王子像德国的大多数亲王一样,采用怀柔政策治理一个疆土有限的地区,并保护那些前来定居的开明人士,给大家以完全的言论自由。然而他毕竟不能免俗,仍然囿于一批朝臣的包围之中,他的四周聚集的大多是一些无足轻重或者才力平庸的人。在这个宫廷里,大家出于好奇的心理对我表示欢迎,这自然是由于我是一个外国人。我的到来打破了这个单调的派别小圈子,在好几个月的生活中,我从来没有发现有什么东西能够吸引我的注意力。大家对我的殷勤款待我当然不胜感激,不过,有时我因为生性胆小羞怯,

无法对此加以利用，有时我又对这样一种毫无意义的应酬交往感到厌倦，因而更加喜欢孤独自守，而不愿去消受别人邀我同享的那些淡而无味的乐趣。我不嫉恨这里的任何人，但是也很少有人能够引起我的关注，于是人们因为受到我的冷遇而觉得满腹不快，他们把这些归因于我心怀恶意或者装腔作势，而不肯相信我这人生来就讨厌与他们相处。有时候我也尽量克制自己的厌烦情绪，躲在一旁，一言不发，但是别人却把这种沉默看成是傲慢无礼。有时候我因为久蛰思动，便不由自主地开几句玩笑，可是我一且精神激动起来，却又控制不住自己，从而失去了分寸。我把一个月里所看到的各种各样的粗俗笑料，一天之内便统统说了出来。我会不知不觉地突然把自己的心事向朋友们倾诉，但是他们并不因此而感激我，他们做得对，因为我不过是需要发泄，不吐不快，而决不是出于朋友之间的信赖。我对于所有那些平庸的警世格言和刻板的教条规范有着一种难以忍受的反感，这是早先那个女人给予我的启蒙教诲的结果。有些凡夫俗子们常常把关于道德、伦理或者宗教方面的某些准则挂在嘴边津津乐道，这些东西似乎早已确立，而且不容置疑，他们还有心把它们混为一谈。我一听到这些便忍不住要与他们唱唱反调，这倒不是因为我的看法与这些人截然相反，而是因为我对他们如此坚定、如此笨拙的盲目信奉实在看不顺眼。再说，也不知是出自一种什么样的本能，我根本就不相信这些普普通通的大道理会如此可信，如此纯净。只有傻瓜们才会把他们的道德准则

搞成一种死板板的、毫无松动余地的教条，这样一来，这种准则就可能与人们的行为毫不相关，而事无巨细，人们都可以完全由着自己的性子干。

我的这种举止很快就给自己造成了轻浮、刻薄而恶毒的名声。我的那些苦涩的话语被当作仇恨心理的流露，而我开的玩笑则被视为对于一切可敬的事物的冒犯。所有被我错误地讥讽挖苦过的人都纷纷指责我，说我竟然怀疑为人处世的大道理，而他们要依据这些道理来指控我则是轻而易举的事：因为我虽然不是有心，却常常惹得他们彼此嗤笑，他们便合为一伙共同对付我。好像由于我揭穿了他们的荒唐可笑，就等于把他们托付给我的秘密露了馅；好像他们在我面前这样露丑，是因为我答应过他们，对此可以永远缄口不言。但是我却根本没有意识到我应该履行这个不堪忍受的誓约。他们曾经认为随心所欲地说话行事是一种乐趣，我却以为察看他们，描绘他们才是一种快乐。他们所说的背信弃义，在我看来不过是一种完全清白而又合理合法的酬报。

在这里我绝不愿为自己辩解：这是那种涉世未深的一类人的轻率而又简便的习惯做法，而我很久以来就把它舍弃了。我只愿意说——这对于其他人和对于像我这样一个躲避人间喧嚣的人来说是完全一样的——，要想和那个自私、矫饰、虚荣和慌乱所造就的人类打交道而不以为怪，那就必然需要有一定的过程。一位年纪轻轻的小伙子看到一个如此做作、如此虚假的社会而感到万分惊讶，这与其说意味着他的性情乖戾，倒不如说表现出他的天然本性。

再说，这样的世界丝毫也不可怕，它沉重地压在我们的头上，虽然悄无声息，却施展出巨大的影响，而且用不了多久，它便会按照那一种普遍的模式磨砺我们。我们也不会再像过去那样大吃一惊，反而会在这种新的环境里感到如鱼得水，就好像人们最终会在人声鼎沸的剧场里自由自在地呼吸，而他们刚刚走进这个地方时却闷得透不过气来。

如果有些人可以摆脱这种通常的命运的话，他们的做法就是把自己的不同看法深深地埋在心底。他们从大多数可怜人的身上看到了罪孽的胚芽，但是他们不再取笑它们，因为冷嘲热讽已经被无言的轻蔑所取代。

在我的周围，有那么一小批人对于我的性情疑神疑鬼，不大放心。他们挑不出我的行为有什么不轨之处，也无法否认我的某些举动表现得既慷慨大方，又真诚老实，但是他们却声称我是一个道德败坏而又不可信的人：幸好这两个形容词只是莫须有的罪名，只能让大家对于毫不了解的事情无端瞎猜而已。

二

我一天到晚浑浑噩噩，无所用心，总是感到烦闷无聊，却根本没有发觉会给别人造成什么印象。我的生活无非就是这样，学习嘛时断时续，计划嘛一个

接着一个，却从来也没有实现；有时我也吃喝玩乐，不过我对此却没有多大兴趣。就在此时，发生了一件看上去微不足道的事情，但它却使我的情绪为之一振，像是经历了一场重大革命。

我有一位年轻的朋友与我交往颇深，几个月来，他想方设法要讨好我们这群人中间的一位还算有些魅力的女人。对于他的这一壮举，我是一位漠不关心的知情人。经过一番长时期的努力，他终于博得了她的欢心。他对我从不隐讳他的挫折与痛苦，所以他认为有必要把他的成功也一五一十地对我说个明白：他是那么兴奋，那么快活，简直没有什么人能比得上。看到这种幸福的情景我心里不免酸溜溜的，懊悔自己当初为什么不去努力干它一下子。因为直到那时我还没有勾搭上任何一个女人以满足我的虚荣心，但如今，一幅新的前景呈现在我的面前，一种新的需要在我的心底萌生。自然，这种需要肯定带有相当程度的虚荣心，而其实也并非仅仅为了争面子，也许这种自负浮夸的心理比我自己想象的还要少得多。人们的感情总是朦朦胧胧、斑驳混杂的，其中往往包含着一大堆各种各样不同的感受，连人们自己也不易发现。而语言这个东西又总是过于粗略，过于空泛；它能够把这些感受很好地一一道出，却无法确定它们的意义。

在父亲身边时，我就掌握了对付女人的那一套不光彩的办法。我的父亲尽管在表面上做出一副谦恭君子的样子，但却时常脱口说出一些有关恋爱的轻佻话语。在他看来，交个女朋友不过是玩玩而已，

对此即使不能听之任之，起码也是可以原谅的，他认为只有结婚才是男女双方的一种正正经经的关系。他的原则是一个男人要小心翼翼地避免人们所谓的头脑发涨，就是说，不要去为一个其财产、出身、相貌完全配不上自己的女人承担长期的义务。不过话又说回来，所有的女人，只要不与她们结为夫妇，他认为都可以毫无顾忌地占有她们，然后又弃之而去。我曾经看到他带着赞赏的微笑倾听那句有名的戏语：“这对她们无一害，可对我们却有百利。”

人们还不大明白，当他们刚刚跨入青年时代的时候，像这一类的话语会给他们留下何等深刻的印象。处在这样一种对任何见解都会感到疑虑重重，捉摸不定的年纪上，孩子们看到有人用大家一致叫好的玩笑来驳斥他们曾经学过的大道理时，他们又该是何等的惊讶。这些为人处世的道理在他们眼里再也不会有什么意义，只不过是他们的父母为了搪塞而向他们一再灌输的平庸教条罢了，而在那些轻佻的玩笑里面却似乎包容着生命的真正秘密。

一股激情隐隐约约地在折磨着我，“我希望有人爱我。”我这样对自己说。可是环顾四周，我却发现没有任何人能够激起我的爱，也没有任何人可以得到我的心。我常常询问自己的想法怎样，兴趣如何，结果是我一点也未曾动情。但是当我结识了德·P伯爵的时候，我的心里却掀起了波澜。伯爵是个四十岁的男人，我们两家原是世交，他邀请我到 he 家里去看看，这次拜访实在太不幸了！他的情妇也在家，这是一个波兰女人，尽管她已经不是个妙龄少女，却

依然姿色出众，远近闻名。她虽然命运不济，但在许多情况下却显露出那非同一般的高贵性情。她的家庭在波兰原来也颇有名望，后来在这个公国的战乱中衰败下来，她的父亲亡命他乡，母亲逃到法国打算寻找一块安身之地，在那儿她茹苦含辛地把女儿养大成人，自己却不幸下世，丢下女儿无依无靠孤苦伶仃地活在世上。德·P 伯爵爱上了她，我一直没有弄明白他们之间的关系是怎样建立起来的，因为当我第一次见到爱蕾诺尔的时候，这种关系已经相当稳定牢靠，而且无可非议。莫非她由于命运多舛或者少不更事而走上了这样一种人生道路？这与她的教养、习惯以及她那孤傲的性情都显得格格不入，而这些不正是她个性中引人注目的特点吗？据我所知——其实大家也都知道，情况是这样的：德·P 伯爵的家产几乎毁坏殆尽，连人身自由也受到了威胁，然而爱蕾诺尔对他依然一往情深，她对于大人物的献媚讨好连看也不看一眼，只是怀着极大的热情甚至欢乐来分担伯爵的危难和困苦，哪怕是再苛刻、再挑剔的人也不得不承认她的动机是纯洁的，行为是无私的。结果多亏了她的活动周旋，她的勇气胆量，她的冷静沉着以及她做出的种种牺牲，她的情人终于又收回了一部分家产。他们来到 D 城定居下来，打算在此地居住两年，以便随时打听这场官司的进展情况，因为它关系到伯爵能否全部夺回自己的万贯家私。

爱蕾诺尔的才气不过中等，但是她的看法却往往正确无误，她说起话来一向干脆利落，那种高尚而

优雅的情感时时给人以强烈的印象。她有很多偏见,只是所有这些偏见都与她自己的兴趣利益恰成对照。她把一个人的行为规矩看得最为重要,这恰恰是因为按照老一套的观念,她的行为是不守本分的。她是一位虔诚的教徒,因为宗教对于她的那种生活方式持严峻的否定态度。其他许多女人所喜欢的那些无伤大雅的笑语戏语,在她的言谈中却一概不见,这是因为她一直担心别人会根据她的身份以为可以向她讲一些不三不四的话。她希望在家里只接待一些地位显赫,素有教养的客人,因为女人们的交游通常十分混杂,她们不顾自己的名声把交友待客视同儿戏,而她心里很害怕别人也会把她比作这样一流的女人。总而言之,爱蕾诺尔与她的命运不停地进行斗争,也可以说她用自己的每一个行动和每一句话向她所置身其间的阶级表示反抗。但是她切实地感到现实世界比她本人要强大得多,而她的种种努力又根本改变不了她的处境,她真是太不幸了。她与德·P伯爵生有两个孩子,她对这两个孩子的教养严厉得有些过了头,简直可以说在她对于孩子们的那种与其说是温柔的,不如说是强烈的爱恋中夹杂着一股默然的愤慨,以至于她竟然会感到讨厌他们。有时候,当人们好心好意地告诉她,她的孩子们一天天长大成人,将来肯定很有才干,而且会成大器,她的脸竟一下子变得苍白,因为她想到势必有一天她要把自己的身世向他们讲明。但是如果他们稍稍有点病痛,或者哪怕只有一个小时不在她的身边,她就会惶惶不安地赶到他们面前,心中既